附件4

面试纪律

开考前30分钟用人脸登录方式登录“智试云”网上面试系统。面试开始5分钟后，系统不再允许考生进入考试界面。

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取消面试资格，并记入考试录用诚信档案：

一、伪造证件、证明等以取得面试资格的；

二、由他人代考或代他人面试的；

三、面试过程中查阅资料的；

四、面试过程中向他人(非系统工作人员）求助的；

五、面试过程中佩戴耳机耳麦的；

六、面试过程中违规使用手机或其他通讯设备的；

七、面试过程中泄露个人真实姓名的；

八、面试过程中存在多屏登录等行为的；

九、有其他违纪、舞弊行为的。